**嘉義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歷史科核心素養導向教學研習-

從考古學看嘉義市史前文化的發展聚落分佈**」**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嘉義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嘉義市110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一)促進本市歷史科教師精進核心素養導向之教學策略教學能力。

 (二)增進輔導團員及各校教師教學專業知能，從事教學創新。

 (三)落實精進歷史科教師發展核心素養導向之課堂教學及協助學生理解教學之能力。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三)承辦單位：教育處國教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

(四)協辦單位：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四、辦理日期：

(一)110年12月20日13:30~17:30

(二)地點： 嘉義國中3F會議室

(三) 研習方式：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公假，並核發予三小時的研習時數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本市社會領域國教輔導團員及社會領域歷史科專長或非專長教師，計30人，並開放對此議題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報名，計10 人，共40 人。請於12月15日前至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inservice.nknu.edu.tw/）登錄報名，並將報名表(附件三)逕送至嘉義國中教務處

六、研習內容：詳如附件一

七、經費來源與概算

 由110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款及本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詳如附件二經費概算表）

八、預期效益：

(一)能瞭解十二年國教社會領域中歷史科課程綱要之相關內涵

 (二)能落實與轉化領綱的內涵與主題於教學活動中

九、考核與獎勵：承辦本活動有功人員，依嘉義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準則辦理敘獎。

十、本計畫陳嘉義市政府教育處核定，經教育部審查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一、其他：

 一、為維護講師上課品質，研習過程請記得將手機靜音。

 二、為響應環保運動，建議研習教師自行攜帶環保杯或茶杯。

 三、為尊重講師，請遵守上課秩序，參與研習人員請勿遲到早退。

附件一

**嘉義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歷史科核心素養導向教學研習**」實施計畫(國中)**課程表

|  |  |  |
| --- | --- | --- |
| 時 間 | 研 習 內 容 | 主持人 |
| 13：30～13：40 | 簽 到 | 教務處 |
| 13：40～13：50 | 開幕致詞 | 陳仁輝校長 |
| 13:50～15:20 | 從考古學看嘉義市史前文化的發展聚落分佈 | 台大人類學系顏廷伃博士(外聘) |
| 15:20～15:40 | 休 息 |  |
| 15:40～16:30 | 從考古學看嘉義市史前文化的發展聚落分佈 | 台大人類學系顏廷伃博士(外聘) |
| 16:30~17:30 | 交流時間 | 陳仁輝校長 |

附件三

**嘉義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社會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歷史科核心素養導向教學研習**」實施計畫**

**報名表**

學校名稱：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身份證字號 | 聯絡電話 | 備 註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  | 電話： |  |

* 請於12月15日前至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inservice.nknu.edu.tw/）登錄報名，並將報名表（附件三）逕送至嘉義國中教務處，傳真電話：05-2763460